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裕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震裕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4 号）同意注册，震裕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27.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947.79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618.0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0713 号）。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79号)同意注册,公司向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702,85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2.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799,999,982.5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175,734.5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0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325号)。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5号)同意注册,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19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19,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231.26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8,268.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0月2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9625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618.0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41,083.53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5,520.68
减:手续费支出	0.30
减:结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3,315.70
加:利息收入	302.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9,217.57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79,217.57

减：结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72.32
加：利息收入	72.3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8,851.11 万元，
 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268.74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8,401.36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41,102.05
减：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减：手续费支出	0.07
减：结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11.30
加：利息收入	97.1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8,851.11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58,771.11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大额存单和结构性存款 15,000 万元，
 协定存款金额 43,771.11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二) 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1 年 3 月公司及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范斯特”）、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震裕”）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

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西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及主承销商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并连同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并连同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年产4,940万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及2,550万件动力锂电池壳体生产线项目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320020910120100060756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57490379641070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西店支行	397530010400264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年增产电机铁芯冲压件275万件项目	苏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33150199543600002288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年产2500万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项目	宁德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85020100100169710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85020100100169580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8502010010016960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合 计					0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8114701012700445427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320020910120100109469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合 计					0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588,511,138.77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宁波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8114701012600486472	募集资金专户	352,286,408.47
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宁德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320020910120100130921	募集资金专户	236,224,730.30
补充流动资金	震裕科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3901330029200272427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33150199543600004096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561006258013000097408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合计					588,511,138.77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3《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将“年产 4,940 万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及 2,550 万件动力锂电壳体生产线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香石村下田畝 6 号变更为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上述变更事项实施完成后，实施主体由震裕科技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及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10,835,280.06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072,641.52 元，共计 416,907,921.58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1]第 2180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相关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已全部完成置换。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013,620.27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92,812.33 元，共计 85,206,432.60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9979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已全部完成置换。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范斯特、宁德震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4,000 万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

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00 万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鉴于“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及“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结项。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619.92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668.33 万元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59.95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鉴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70.32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1.3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8,851.11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58,771.11 万，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分别继续用于各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宁波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8114701012600486472	募集资金专户	352,286,408.47	10,00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后余额中超过基本存款额度 50 万元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宁德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320020910120100130921	募集资金专户	236,224,730.30	5,00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后余额中超过基本存款额度 30 万元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震裕科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01330029200272427	募集资金	0	-	-

	宁海支行		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宁海支行	33150199543 600004096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0	-	-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宁海支行	56100625801 3000097408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0	-	-
合计				588,511,138.77	-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认为，震裕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震裕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震裕科技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震裕科技 2023 年度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及《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震裕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重大情形。

附件: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3、《2023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618.09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04.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	否	8,891.68	6,165.58	0	5,583.49	90.56%	2022.12.31	1,577.69	1,577.69	是	否
年产 4,940 万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及 2,550 万件动力锂电壳体生产线项目	否	32,286.48	32,286.48	0	30,774.15	100.00% [注 1]	2021.5.31	795.79	4,326.06	否	否
年增产电机铁芯冲压件 275 万件项目	否	13,493.39	13,493.39	0	13,493.39	100.00%	2022.2.28	1,590.67	2,558.02	是	否
年产 2500 万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项目	否	3,262.31	3,262.31	0	3,262.31	100.00%	2021.4.28	1,036.08	2,651.09	是	否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2,410.32	2,410.32	0	1,490.86	61.85%	202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0	2,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2,344.18	59,618.09	0	56,604.20	-	--	5,000.23	11,112.8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62,344.18	59,618.09	0	56,604.20	--	--	5,000.23	11,112.8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 4,940 万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及 2,550 万件动力锂电壳体生产线项目 2023 年度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1)近年来人工成本上升；（2）顶盖产品价格受竞争影响下降；(3)因质量赔偿影响以及下游客户优先消化库存，顶盖规模效益不足。</p> <p>2、“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未达计划进度主要系 IPO 募投项目测算时预计使用的人员招聘培训费、软件、装修改造等有结余，没有使用。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及“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结项。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619.92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将“年产 4,940 万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及 2,550 万件动力锂电壳体生产线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香石村下田畈 6 号变更为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上述变更事项实施完成后，实施主体由震裕科技变更为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10,835,280.06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072,641.52 元，共计 416,907,921.58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1]第 2180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相关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已全部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范斯特、宁德震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4,000 万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										

	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截至 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鉴于“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及“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结项。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619.92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电机铁芯精密多工位级进模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668.33 万元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59.95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新增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该募投项目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小于项目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已完工。

附件 2:

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217.57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217.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79,217.57	79,217.57	10,000.00	79,217.5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9,217.57	79,217.57	10,000.00	79,217.5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	79,217.57	79,217.57	10,000.00	79,217.5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不适用										

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鉴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70.32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3:

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268.74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03.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03.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03.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03.4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否	60,000.00	58,864.97	13,692.63	13,692.63	23.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1,407.01	1,407.01	5.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500.00	34,403.77	34,403.77	34,403.77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9,500.00	118,268.74	49,503.41	49,503.4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19,500.00	118,268.74	49,503.41	49,503.41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013,620.27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92,812.33 元，共计 85,206,432.60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9979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已全部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1.3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8,851.11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58,771.11 万，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分别继续用于各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